

证券代码: 300261

证券简称: 雅本化学

公告编号: 2016-064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蔡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远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汤小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雅本化学	股票代码	30026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卓颖	朱佩芳	
电话	021-32270636	021-32270636	
传真	021-51159188	021-51159188	
电子信箱	info@abachem.com	info@abachem.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87,168,107.97	324,062,245.07	-1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46,813.45	37,295,272.71	-6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166,231.20	35,670,546.73	-6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041,253.37	37,415,949.77	-126.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87	0.0954	-119.60%

股)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35	0.0722	-67.4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35	0.0722	-67.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	5.38%	-4.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5.15%	-3.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1,870,929,312.03	1,578,763,551.54	1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007,445,543.62	720,689,991.23	3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1.8762	1.8366	2.16%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8,457.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95,956.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0,145.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43.82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9,514.52	
合计	280,582.2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36,974,51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余雅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2%	229,928,061	0	质押	152,880,000
汪新芽	境内自然人	10.23%	54,948,633	0	质押	54,938,000
张宇鑫	境内自然人	7.12%	38,245,376	38,245,37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2%	15,162,632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6%	13,741,595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3%	7,656,954	904,033	
王博	境内自然人	1.28%	6,893,372	6,893,37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2%	6,001,840	0	
蔡彤	境外自然人	1.02%	5,492,594	5,492,59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4,791,77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余雅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东包括蔡彤、毛海峰、王卓颖、马立凡与自然人股东汪新芽为公司一致行动人（蔡彤与汪新芽为配偶关系）。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6年度是公司“井”形战略布局的第一年，具有重要战略意义。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外经济增速减缓以及下行的整体形势，公司紧紧围绕业务发展战略和全年经营目标，采取积极的应对措施，聚焦产品和工艺创新，持续夯实和深化企业核心竞争力，努力为客户提供高端定制的产品与服务，增强客户黏性，扩大行业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紧跟市场趋势，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上半年，公司继续保持平稳发展。

2014年以后整个农药行业陷入了低迷，全球农药行业形势不佳，特别是近年来巴西经济低迷进一步抑制了农药需求，受此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农药中间体产品销售收入未达预期，短期内对公司业绩构成一定的压力。201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716.8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38%；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244.6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6.63%。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国内外市场拓展力度，结合“井”形发展战略，主要经营管理工作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医药中间体产品完成市场转化，形成稳定品种并达到规模化生产水平，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近4倍，并取得较好的订单储备。公司农药、医药中间体产品齐头并进的趋势已形成。公司农药中间体受国外政治及经济环境影响，销售收入有所下滑。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产品工艺优化，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与杜邦、拜耳、FMC、罗氏等形成更紧密的合作，提高了市场份额，加大了订单储备，并为后续发展奠定基础。

2、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在行业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下，聘请高端销售人才，积极开发欧美市场新客户，并为现有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凭借优异的产品品质与创新的服务解决方案，目前主营业务各领域客户合作关系稳定，市场份额稳中有升。

3、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研发资源的整合，完成对朴颐化学的并表，形成了上海张江研发中心、朴颐化学和湖州颐辉的三大研发中心，并以三大研发中心推动公司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创新。2016年4月，湖州颐辉参与的项目“酶工程技术体系创新及其在氨基酸与医药中间体生产上的应用”荣获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公司把握市场趋势，增加技术储备，加大研

发资金的投入，持续保持高比例的研发支出，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3,007.95万元，占当期公司营业收入10.47%。

4、报告期内，公司贯彻实施“井”形战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雅本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进军环境保护领域，主营污泥减量处理、工业三废末端处理以及土壤修复相关业务，积极开拓环境保护市场的相关“小而美”细分领域，将环境保护板块作为新引擎、新动力，努力推动公司快速健康的发展。近年来，国家为了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出台多项法规、税收、资金等支持措施，要求相关行业实施工艺技术改造，鼓励企业实施回收及综合治理，这将推动相关下游产业升级，给公司带来机遇。

5、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与并购重组项目顺利完成。公司于2016年2月实施完成了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发行、登记与上市，该次发行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477,050股，总股本由392,404,480股（截止2015年12月31日）增至395,881,530股；公司于2016年3月实施完成了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收购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中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的发行、登记与上市，该次发行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7,175,792股，公司总股本由395,881,530股增至413,057,322股。

6、2016年6月，公司披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预案。本次公司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10.5亿元，主要用于南通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滨海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太仓基地生产线技改项目、上海研发中心建设及新产品研发项目等。募集巨额资金用于扩产及技术改进，布局主营产品及高增长率新产品生产线，充分体现了公司对自身产品潜力的信心以及布局新领域的雄心。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行业						
化工行业	274,138,859.90	185,422,100.72	32.36%	-12.52%	-14.36%	1.46%
分产品						
农药中间体	134,070,201.73	74,857,524.37	44.17%	-46.93%	-54.42%	9.18%
医药中间体	93,812,425.19	74,780,990.11	20.29%	395.79%	327.68%	12.69%
特种化学品	46,256,232.98	35,783,586.24	22.64%	10.60%	2.86%	5.82%
分地区						
境内	123,907,517.07	60,045,989.84	51.54%	5.72%	-19.08%	14.85%
境外	150,231,342.83	125,376,110.88	16.54%	-23.42%	-11.90%	-10.91%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5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上海雅本化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南通雅本化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江苏建农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5	75
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合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湖州颐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60	60

本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新增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州颐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